

晋中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晋中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是隶属于晋中市民政局所属的正科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负责组织实施全市福利彩票发行销售工作，对全市福彩销售站点进行业务指导和管理。核定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18 人。截至 2020 年底，中心共有工作人员 46 人，其中在编人员 24 人，劳务派遣人员 22 人。内设办公室、财务部、宣传部、市场一部、市场二部、市场三部。

2020 年晋中市福利彩票发行销售额为 23152.38 万元，其中电脑型福利彩票销售 21048.18 万元、即开型福利彩票销售 2104.2 万元；同比 2019 年销售总量减少 2058.45 万元，增幅 -8.16%。2020 年共筹集彩票公益金 7016.06 万元。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详见附件）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003.23 万元、支出总计 1281.21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007.52 万元，下降 50.1%，支出总计减少 802.53 万元，下降 38.51%。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底购置的“福利彩票销售大厅和服务保障用房”项目已完成。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003.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60.53 万元，占比 85.77%；其他收入 142.7 万元，占比 14.23%（利息收入 11961.17 元，占比 0.11%；省中心下拨即开票浮动代销费 38451.65 元，占比 0.38%；大奖宣传费 29000 元，占比 0.29%；视频票星级奖励金 7000 元，占比 0.06%；即开票促销款 19050 元，占比 0.19%；投注站业绩考评奖 109000 元，占比 1.08%；通讯费补贴 195780 元，占比 1.95%；阶段性发行费 150689.78 元，占比 1.5%；打击私彩宣传费 300000 元，占比 2.99%；即开票及双色球促销奖励金 486074 元，占比 4.85%；视频销售厅消防款 80000 元，占比 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281.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9.03

万元，占比 20.21%；项目支出 1022.18 万元，占比 79.7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60.53 万元、支出总计 1092.62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032.16 万元，下降 54.53%，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914.29 万元，下降 45.55%。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购置业务用房项目已完成。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2.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8.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9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1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0.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84%。其中：授予小微

企业合同金额 22.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3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部门对全市福彩销售站点进行巡检及业务管理使用。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市级财政预算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资金 1281.2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综合的分 95.1 分，2020 年财政批复预算 726.63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 269 元，项目支出预算 457.63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收入 860.53 万元（下达销售网点扶持资金 176.89 万元），基本支出收入 256.91 万元，项目支出收入 603.62 万元。2020 年事业支出 1281.21 万元，基本支出 259.0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26.89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32.14 万元；项目支出 1022.18 万元。扣分主要原因：1. 在在职人员空置率大于 133% 扣分较多，主要由于 2020 年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后我单位人员编制数由 25 人调整为 18 人，中心实有在编员工 24 人。2. 中心以后要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预算要结合本部门的事业发展规划、职责，要确保部门预算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切合单位实际。二是要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围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

层层分解落实，明确责任人，强化责任意识，确保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保质保量完成。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不涉及绩效项目。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应当按照部门预算管理要求，对本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以下模板仅供参考，以单位实际为准）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

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